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5202824630U



扫描二维码，
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
可、监管、承
诺信息。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重庆泰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合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8年07月20日

营业期限 1998年07月20日至永久

住所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8号3幢12-1、12-2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
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市政
设施管理；规划设计管理；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

年01月19日

副本号：4-1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重庆泰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8号3幢12-1、1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500105202824630U 法定代表人: 张合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D250036087

有效期: 2022年12月31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重庆泰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8号3幢12-1、1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500105202824630U

法定代表人：张合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D350068290

有效期：2024年12月31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发证机关：

2024年03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渝建管〔2022〕297号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统一延续有关 事项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住房城乡建委，两江新区、重庆经开区、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双桥经开区建设局，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精神，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号）要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我市、区（县）两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资质证书有效期于2023年12月30日前期满的，统一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核发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资质证书有效期于2023年6月29日前期满的，统一延期至2023年6月30日。

二、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将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自动延期，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有效期将在重庆建设工程信息网自动延期，企

业无需换领上述资质证书，原资质证书仍可用于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

三、企业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建设工程企业发生重组、合并、分立等情况资质核定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4〕79号）申请办理企业合并、跨省变更事项取得有效期1年资质证书的，不适用上款规定，企业应在1年资质证书有效期届满前，按相关规定申请重新核定。

四、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出台新的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政策前，旧版劳务分包（脚手架作业分包和模板作业分包除外）、劳务备案、专业作业企业资质证书继续有效。

五、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可直接申请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二级资质。企业按照新申请或增项提交相关材料，企业资产、技术负责人需满足《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市〔2014〕159号）规定的相应类别二级资质标准要求，其他指标需满足相应类别三级资质标准要求。

持有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三级资质的企业，可按照现行二级资质标准要求申请升级，也可按照上述要求直接申请二级资质。

从2023年1月1日起，受理企业上述资质申请。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2年12月5日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12月5日印发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渝建管〔2023〕234号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相关事项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住房城乡建委，两江新区、重庆高新区建设局，万盛经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双桥经开区建设局、经开区生态环境监管局，有关单位：

为统筹做好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到期延续工作，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司局函市〔2023〕116号），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级权限资质延续申请方式

资质证书上仅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审批权限资质（见附件1，以下简称部级资质）的企业，按《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司局函市〔2023〕116号）相关要求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申请延续。

资质证书上仅有市、区（县）两级权限资质的企业，按审批权限分别向市、区（县）两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提出延续申

请。

同一张资质证书上既有部级资质，又有市、区（县）两级权限资质的企业，需按照审批权限及相关要求分别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市、区（县）两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提出延续申请。待部级资质延续制证后，再由市、区（县）两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换发市、区（县）两级资质证书。

二、部级权限资质延续事宜

（一）申请延续要求

资质证书上有部级资质的企业，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申请资质延续前，需向我委申请获取《企业资质核查意见》，企业按照资质标准对应等级的要求对净资产、主要人员、工程业绩、技术装备等进行自查，并作出满足资质标准要求的承诺（见附件2）。同时，我委将对企业申报的注册人员进行核查，经核查合格的，出具《企业资质核查意见》。

（二）出具《企业资质核查意见》申请提交方式

建设工程企业将申请报告（见附件3）及承诺书书面提交至重庆市建设工程审批服务大厅4楼“综合窗口”。同一企业同时具备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资质的，需分别提交申请。

（三）原部级核发资质核查意见领取方式

原经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核发部级权限资质，后经我委统一将

D1 证书换发至 D2 证书的企业，可直接至重庆市建设工程审批服务大厅 4 楼“综合窗口”领取《企业资质情况说明》（见附件 4），无需填写申请报告。同一证书上既有原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核发部级资质，又有我委核发的部批下放试点资质的，需按前述（二）之规定提交申请获取《企业资质核查意见》。

三、市、区（县）两级权限资质延续事宜

（一）提交申请延续的期限

资质证书上仅有市、区（县）两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不含由我委核发的部级下放试点资质），资质证书有效期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前期满的，原资质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继续有效，企业可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一年内，按照市、区（县）审批权限按要求对资质证书上的所有资质同时提出延续申请（暂不受理国发〔2021〕7 号文决定取消的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申请）。经核查合格的，准予延续。

（二）分类申请延续要求

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企业资质：申请市级权限工程勘察、工程设计资质延续的，按现行资质标准对各项指标进行核查。

建筑业企业资质：申请市级权限资质延续的，企业需按照资质标准对应等级要求对净资产、主要人员、工程业绩、技术装备等进行自查，并作出满足资质标准要求的承诺，同时，我委将对

企业注册人员进行核查(专业承包一级按对应等级资质标准对企业注册人员进行核查;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二级资质按对应最低等级资质标准对企业注册人员进行核查)。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延续:申请区(县)级监理资质延续的,按照资质标准对企业注册人员进行核查。

(三) 特殊情况

企业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建设工程企业发生重组、合并、分立等情况资质核定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4〕79号)申请办理企业合并、跨省变更事项取得有效期1年资质证书的,不适用前述(一)之规定,企业应在资质证书有效期届满前,按相关规定申请重新核定。

四、其他事项

(一) 企业主体责任

资质证书有效期届满后再申请资质证书有效期延续的,资质许可机关不予受理。逾期未提出延续申请的,资质证书自动失效。

资质延续申请企业应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合法性作出承诺,并对承诺内容负责,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二) 相关政策衔接

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出台新的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政策前,旧版劳务分包(脚手架作业分包和模板作业分包除外)、劳务备案、专业作业企业资质证书继续有效。

鉴于《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决定取消的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见附件5）延续办法暂未明确，各区县办理企业资质延续时，应注意保存企业资质证书原始信息，便于后续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规定办理上述资质的相关换证事宜。

（三）其他政策说明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有新规定的，从其规定。

附件：1.现行各级资质审批权限

2.承诺书

3.关于申请出具《企业资质核查意见》的报告

4.企业资质情况说明

5.国发〔2021〕7号决定取消的建设工程企业资质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3年11月13日

（勘察设计资质咨询电话：023-63670289）

（建筑业企业资质咨询电话：023-63670918）

（监理企业资质咨询电话：023-636721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5202824630U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 (渝) JZ安许证字[2005]001233

企业名称: 重庆泰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合

单位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8号3幢12-1、12-2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23年08月30日 至 2026年08月29日



发证机关: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30日

企业名称	重庆泰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8号3幢12-1、12-2		
建立时间	1998年07月20日		
注册资本金	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500105202824630U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50003428-6/1		
有效期	至2025年04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张合	职务	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张合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唐开伦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15年06月23日		

业 务 范 围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